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说明

一、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十三届省纪委三次全会、十二届市纪委四次全会和区委十四届六次全会暨区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忠诚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高扬自我革命精神，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决打赢党风廉政建设攻坚战翻身仗，为番禺奋力打造智造创新城、产城融合发展标杆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番禺实践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二）自评结论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5 年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的各项评价指标逐一自评，2024 年区纪委监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1.88 分，自评等级为优，其中履职效能自评分 49.7 分，管理效率自评分 42.18 分。从评价结果来看，我委能较好地完成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财政资金使用达到预期绩效目

标，充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但部门管理效率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履职效能分析

区纪委监委 2024 年履职效能情况较好，得分率为 99.4%。部门履职效能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3 个三级指标。年初部门整体支出设置的 4 个产出指标和 3 个效益指标绩效目标均按计划全部完成，主要扣分原因为部门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为 97.81%。

（四）管理效率分析

区纪委监委 2024 年部门管理效率情况较好，得分率为 84.36%。部门在预算执行、信息公开及运行成本等方面表现较好，存在不足主要绩效管理、采购管理和资产管理方面，一是部门尚未制定针对绩效管理的专项制度；二是缺乏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紧密联系的挂钩机制；三是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和合同备案时效性还存在不够及时的情况；四是在审计检查中发现有资产管理方面的问题。

改进方向：一是按照市、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建立健全部门绩效管理制度，明确绩效管理职责分工，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全链条管理流程和机制以制度的形式确立；二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及时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备案公开；三是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对于审计指出的固

定资产管理方面的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后续将严格按照规定管理固定资产。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绩效评价指标设置不够精准、科学，部门整体支出方面涉及到各项指标的具体量化数据，由于我委主要业务是纪检办案，办案业务复杂，受客观因素影响较大，目标设定难以数字量化；二是部分项目经费受不确定因素影响较大，项目支出进度未达预期。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将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一是完善绩效目标，年初设定绩效目标时，加强各室（组）的沟通，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的设定，保障资金支出安全合规，绩效目标设定合理。二是完善规章制度，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确保绩效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强化绩效结果应用。三是精准编制项目预算，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充分考虑项目的需求、外部环境等影响因素，加强内部沟通和协作，提高预算编制的预见性和准确性，确保预算执行科学高效和资金合理使用。